

大

明

开

国

皇

帝

一家姓氏，一代王朝，集天下之血火，开创一个新纪元！

大

明

开

国

皇

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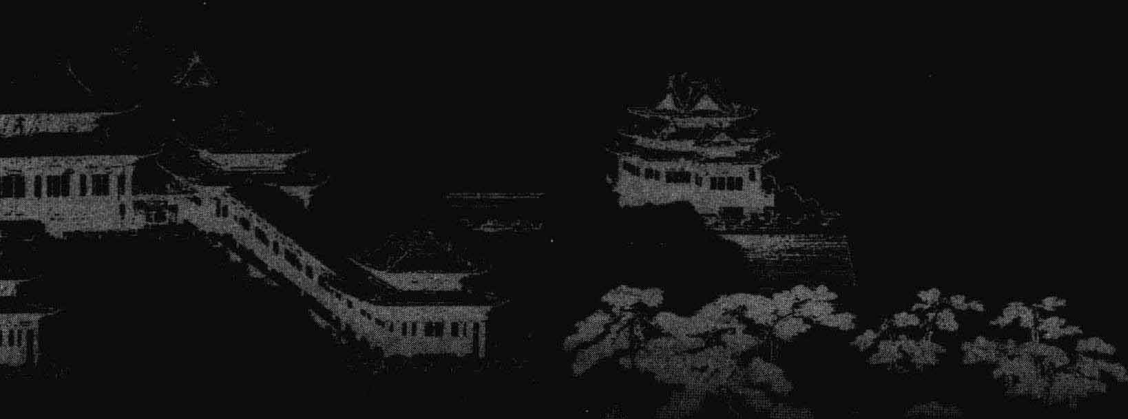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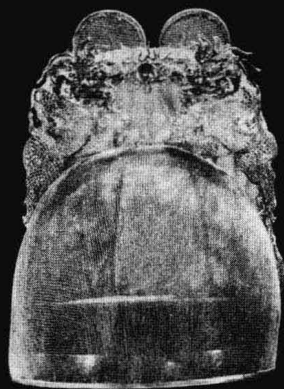
他是元朝统治下最穷苦的百姓之一，
他是南面称帝、建立大明的赫赫君主！他以非常的手段创造了中华帝国又一段辉煌历史。

以义气揽将才打天下，以私心弃兄弟坐江山。

大明 朱元璋

ZHU YUANZHANG

朱元璋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朱元璋：大明开国皇帝 / 田芳芳编著. —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13.1
(历史风云人物系列)

ISBN 978-7-5396-4321-2

I. ①朱… II. ①田… III. ①传记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45152 号

出 版 人：朱寒冬

责任编辑：姚爱云

封面绘图：宋唯原

装帧设计：浩 典 道·光

封面刻版：杨家埠年画院

出版发行：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

地 址：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230071

营 销 部：(0551)3533889

印 制：北京睿特印刷厂大兴一分厂 (010)60244002

开本：770 × 1030 1/16 印张：29.5 字数：550 千字

版次：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5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ZHU YUANZHANG

朱元璋缩影

降生在那个元末既黑暗又分崩离析的年代，他好像注定了要担负起解救苍生于水火的责任。

他，一个贫苦人家的儿子，赤手空拳，凭借自己的智慧与勇敢、远见与卓识将元朝统治者赶出了中原，重新统一了全国，建立起泱泱大明。

他没有上过几天学，却可以如文人雅士般吟诗作对，并自己起草诏令。他所制定出的规章制度，足令饱读诗书的文人感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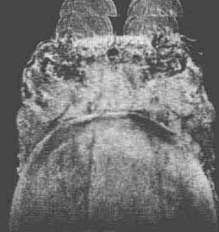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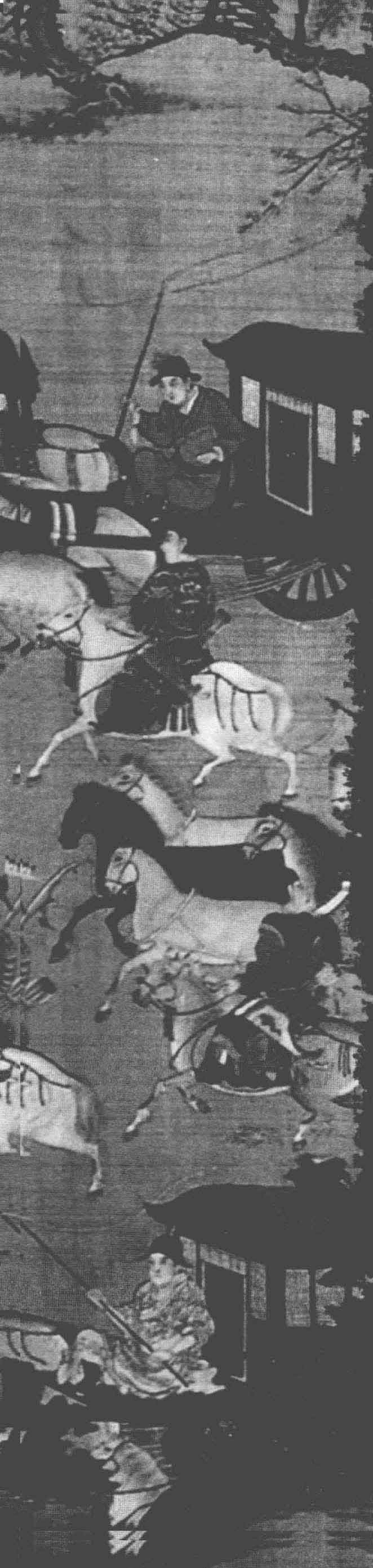
他酷爱美色，但不是只要美就可以，他追求的是一种极致的美。但就是这样一个人，却对自己平凡的原配夫人始终如一。

他就是大明王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

一位布衣皇帝的征途……

- 1328年 朱元璋出生于濠州（今安徽省凤阳县）钟离太平乡孤庄村的一个穷苦农民家庭，父母给他取名为重八。
- 1344年 孤庄村在遭受了旱灾和蝗灾之后，又爆发了瘟疫，朱元璋家破人亡。为了生存，朱元璋与他仅剩的亲人——二哥、嫂子和侄儿分开，去了皇觉寺。
- 1352年 朱元璋应儿时伙伴的邀请加入郭子兴的义军。
- 1352年 朱元璋娶郭子兴的养女马氏为妻，郭子兴给他起名为朱元璋。
- 1355年 小明王封郭天叙为都元帅，张天祐为右副元帅，朱元璋为左副元帅。虽然朱元璋的职位没有他们高，但因为他有勇有谋，手下又有一批将才，所以实权还是掌握在朱元璋手里。
- 1356年 朱元璋打下了集庆，并把集庆改名为应天，作为他的根据地。
- 1356年 小明王封朱元璋为吴国公。
- 1357年 朱元璋用一年的时间先后攻下了江阴、常州等地，控制了应天周围的城市。
- 1359年 朱元璋占领江苏、浙东一带。
- 1363年 朱元璋领兵二十万与陈友谅在鄱阳湖展开决战。战争的结果是朱元璋获胜，陈友谅战死。
- 1364年 朱元璋称吴王。由于张士诚已经称吴王，所以根据地理位置，朱元璋被称为西吴王，张士诚被称为东吴王。
- 1365年 朱元璋出兵进攻张士诚，将张士诚赶出了江北地区。
- 1366年 朱元璋向张士诚的首府平江发起进攻，企图彻底歼灭张士诚。
- 1367年 朱元璋包围了平江城，张士诚弹尽粮绝，但他拒绝投降。朱元璋攻入平江城，张士诚被俘虏。
- 1367年 朱元璋向南讨伐其他红巾军，向北进逼元大都，目标是结束元朝统治。
- 1368年 朱元璋的北伐军攻占了元朝都城大都，元顺帝弃城逃向漠北，统治中原九十九年的元朝灭亡了。
- 1368年 在北伐节节胜利之时，朱元璋在应天称帝，建国号大明，改元洪武，以应天为都城，并将其改名为南京。
- 1380年 朱元璋废除丞相制。至此，丞相制从历史舞台上消失了。
- 1382年 马皇后去世，葬于孝陵。
- 1387年 经过几次北伐，除漠北和新疆等地外，全国基本统一。
- 1398年 朱元璋驾崩，庙号太祖，与马皇后合葬于孝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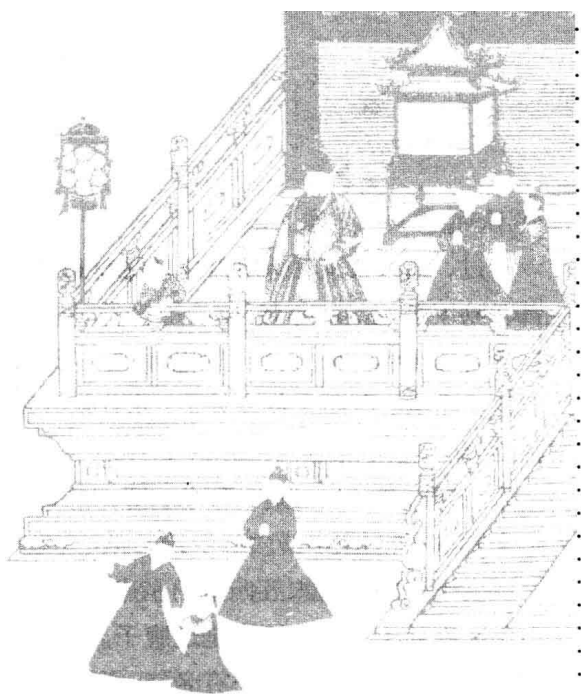


ZHU YUANZHAN

目录

- 第一章 > 顽劣少年 / 001
- 第二章 > 乱世从军 / 033
- 第三章 > 借刀杀人 / 081
- 第四章 > 宝马香车 / 113
- 第五章 > 网尽精英 / 137
- 第六章 > 兵不厌诈 / 169
- 第七章 > 镇压哗变 / 201
- 第八章 > 横扫千军 / 225
- 第九章 > 大义灭亲 / 249
- 第十章 > 称王称霸 / 273
- 第十一章 > 君临天下 / 297
- 第十二章 > 君臣生隙 / 313
- 第十三章 > 软硬兼施 / 337
- 第十四章 > 防微杜渐 / 369
- 第十五章 > 天妒英才 / 385
- 第十六章 > 留名千古 / 417

顽劣少年



孤庄村其实并不孤单，距热闹的濠州城不过咫尺。孤庄村里最富有的人叫刘德。村中二百来户人家，有一多半都种着他的田地。刘德曾对他的哥哥刘继祖说：“我如果把田地都收回来，村子里起码有一半人会饿死。”

刘德的话也许有点夸张，但对朱五四来说，刘德的话对极了。朱五四应该是孤庄村里最穷的人了，全赖租种刘德的十几亩荒地养家糊口。

朱五四的老婆陈二娘曾建议朱五四说：“在这儿过活太艰难，还是挪个地方吧……”

朱五四回答二娘说：“往哪挪呢？祖祖辈辈挪来挪去的，也没挪出个好日子啊！”

朱五四的祖籍是沛县，也就是汉朝开国皇帝刘邦出生的那个地方。后来，因为生活困难，朱五四的祖先就把家从沛县迁到了集庆路的句容县（今南京市句容县）。

朱五四八岁那年，同样是因为生活困难，朱五四的父亲朱初一就带着全家，逃迁到了淮河岸边的泗州盱眙县（今江苏省盱眙县）。没有多久，朱初一得急病死去，朱五四一家被迫再次流浪，先流落到灵璧（今安徽省灵璧县），后流落到虹县（今安徽省泗县），最终流落到距濠州城（今安徽省凤阳县）不远的孤庄村。

朱五四本来还有一个哥哥叫朱五一，打灵璧分手后，朱五四就几乎没有朱五一的什么消息了。朱五四只隐约听人说，朱五一结了婚，并生了四个儿子，分别给他们取名重一、重二、重三和重五。

后来，朱五四和陈二娘也一连生了三个儿子和两个女儿。在那个时代，女儿有名没名关系不大，只是儿子好歹也要取个名字。所以朱五四就自作主张地给三个儿子分别取名重四、重六和重七。重七生下来之后，朱五四对陈二娘说：“家境太困难，以后不要再生娃娃了！”

朱五四一家祖祖辈辈四处颠沛流离，到头来，自己连一分田地也没有。好在定居孤庄村之后，先是两个女儿相继出嫁，家里少了两口人吃饭，接着是重四、重六和重七渐渐长大，都能干田地里的庄稼活了，又没有再生出什么新的娃娃来。所以，朱五四一家的光景，确实比过去



要好不少。

不过，儿子大了，麻烦事也就跟着来了。眼看着，大儿子重四都快三十岁了，重六和重七也都早到了娶媳妇的年龄。

家境虽困顿，朱五四也想抱孙子。总不能让朱家在他朱五四的身上绝了后吧？可问题是，朱家这么贫穷，所谓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留，哪个人家愿意眼睁睁地把自己的女儿送到这里来活受罪？

朱五四很急，陈二娘也很急，可光急是没有用的。夫妻两个商量了一番，最后决定去找汪大娘和刘继祖帮忙。

汪大娘一家住在朱五四家的东边。说是一家，其实就汪大娘和儿子汪文两个人。汪大娘结婚后不久就死了丈夫，汪文是遗腹子。汪文出世后，汪大娘决定不再嫁人，母子俩相依为命。她因擅长织布，在孤庄村小有名气，所以日子也还能过得下去。有时，她还会伸出援助之手，接济一下朱五四家。

刘继祖一家住在朱五四家的西边。他虽然是孤庄村大地主刘德的胞兄，但和刘德却是截然不同的两种人，兄弟俩平日也很少来往。以占有的土地多少为例，孤庄村四周的土地，十之六七归刘德所有，而刘继祖的名下，只有几十亩薄地。

但刘继祖好像很知足，整天还笑嘻嘻的。农闲时，他亲自领着家人在田地里侍弄；农忙了，他就雇一些短工。朱五四是他经常雇佣的短工，他雇佣朱五四，实际上就是在帮助朱五四一家。

汪大娘和刘继祖都认为这事挺难办的，但他们都答应帮忙找找看。最后，刘继祖提出让重六、重七去入赘的建议。

所谓“入赘”，就是让男的“嫁”到女的家去，所生的小孩，无论男女，一律跟女方姓。在当时，“入赘”是一件最没出息也最被人看不起的事情。

朱五四犹豫了，把重六和重七两个儿子都入赘到别人家去，这不是一件小事情。不过，话又说回来，如果重六和重七去入赘了，则不仅可以讨到老婆，还能为家里省下两个人的口粮。

租二老爷刘德家的十几亩地，他和重四完全可以应付过来，也不在乎重六、重七那两个劳动力的。只要重四能够顺利地讨上媳妇，就不愁没有儿女，朱家的香火就会延续下去。这么一想，朱五四就同意让重六、重七去入赘啦。朱五四回家后把这个决定告诉了陈二娘，陈二娘虽然很舍不得，但迫于无奈也只好同意了。

虽然朱五四同意让重六、重七去入赘，但要入赘到一个比较稳妥的家庭，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刘继祖村里村外地跑，跑了好长时间，也没跑出个头绪来。而汪大娘那边则更难，虽然她靠卖布为生，结识了许多人，但她几乎说破了嘴皮，也没人愿意把女儿嫁给朱五四的大儿子重四。

叫朱五四大伤脑筋的是，三个儿子的婚事还没有着落的当口，自己的老婆陈二娘的肚子又鼓了起来。

屈指一算，陈二娘肚子里的娃娃至少有三个多月了。如果不要这个娃娃，那就得想办法打掉。朱五四和陈二娘商定，去找汪大娘解决这个问题。

汪大娘比陈二娘还年轻，也不知道怎么样才能把肚子里的娃娃打下来。但架不住陈二娘的

再三哀求，汪大娘最终还是答应“去找别人想想办法”。仗着认得的人多，汪大娘弄来了一包又一包草药，可打来打去，几乎一点儿效果也没有。朱五四真是既痛苦又无奈。

这一年，是1328年，即元朝天历元年。陈二娘肚里的那个娃娃，是在这一年的农历九月十八那天出世的。出世的时候，天还没有亮，只有耐不住寂寞的几只大公鸡，此起彼伏地叫得很欢。

朱元璋生下来没有名字，陈二娘对朱五四道：“又生了一个儿子……你该给他取个名字了。”

朱五四想都没想就回答陈二娘说：“按顺序排名吧，这娃娃就叫重八。”

重八生下来的时候确实有点奇怪，一般的小孩子，从母亲的体内钻出来之后，往往会情不自禁地啼哭。而重八生下来的时候却没有啼哭，不仅没有哭，还撇着小嘴有模有样地笑，看起来很像是一个怪胎。

见重八笑，朱五四就疑惑地道：“二娘，这娃娃跟重四他们都不一样呢。”

陈二娘以为朱五四讲的是重八的长相，于是也叹了口气道：“是啊，五四，这娃娃长得也太丑了。”

按常理说，儿子长得再丑，在母亲的眼里，也总是漂亮的。现在，连陈二娘都以为重八长得丑了，那重八恐怕就真的没有一点漂亮可言了。

重八皮肤很黑，从头到脚，找不到一处可以称得上是“白净”的地方，就连手掌心和大腿内侧，也是黑乎乎的一片。他的脸庞看起来很宽，两边颧骨高高地耸起。两只又长又大的耳朵。方方正正的大额头上有一块异骨赫然突起，像是一个大肉包。

说来也怪，自重八降生，朱五四家的喜事是一件跟着一件地来。刘继祖在东乡为重六、重七分别找着了好人家去“入赘”，而那个汪大娘也喜滋滋地在西乡为重四说定了一房媳妇，姓齐。正好今年的收成不错，在刘继祖和汪大娘的鼎力相助下，重六、重七顺利地“出嫁”，重四也顺利地娶回了老婆齐氏。

三个儿子好歹都算是有了媳妇，朱五四和陈二娘不禁长长地松了一口气，但这口气还没有松多长，朱五四和陈二娘的眉头就又锁了起来。他们的四儿子重八生病了，而且生的还是一种异常奇怪的病。

有时候，陈二娘好不容易将自己的奶头塞入重八的嘴里，重八就“噗”的一声将它吐出来。后来，重八的小肚子不知从何时开始，一点点地胀鼓了起来，越胀越明显，越鼓越厉害，像是有谁在往重八的肚子里吹气一样。

听说重八得病了，那汪大娘也很急，就从一个99岁的老太婆那里弄来一大包草药给重八吃。草药吃下去了，重八的肚皮依然鼓胀着。朱五四一咬牙一狠心，请了一个郎中来。那郎中对重八“望、闻、问、切”一番后，不知为何，突然脸色大变，一句话也没说，一文钱也没要，就狼狽地离开了朱家。见郎中这副模样，朱五四和陈二娘对重八的性命便差不多绝望了。眼看着，重八就瘦成皮包骨了。

那汪大娘又急急地跑到朱家来，说是她听到一个99岁的老头子说，像重八这种怪病，必须到和尚庙里去舍生，只要舍了生，就什么事都没有了。

所谓“舍生”，简单点解释就是，孩子由父母领着，到庙里去向往住持许愿，许愿孩子长大



之后入寺为僧，而这期间，佛祖就会保佑这个孩子平安顺利地长大。于是，朱五四带上一小口袋面作为香火钱，陈二娘抱着重八，赶到距孤庄村十多里外的皇觉寺里请住持高彬法师为重八舍了生。

那时候的和尚在社会上还是有一定地位的，特别是庙里的一些大和尚，不仅可以娶妻生子，还占有相当数量的田地。比如皇觉寺里的高彬法师，就有妻子儿女。而皇觉寺里的几十个大小和尚，也主要靠的是收租过活。

说来也怪，重八舍生之后，硬鼓鼓的肚皮就瘪了下去，而且一颗小脑袋还拱进陈二娘的怀里寻找着乳头。朱五四和陈二娘终于卸下了这桩沉重的心病。

重八八岁那年，重四和齐氏，在年头生下一个儿子，在年尾又生下一个儿子。朱五四和陈二娘整天笑得合不拢嘴。

欢乐之余，朱五四备了一点礼品，将孤庄村里最有学问的私塾老师张先生请到家里来为重四的两个儿子起名字。结果是，重四的大儿子叫文直，小儿子叫文正。

八岁的重八，还是那么浑身黑乎乎的，耳长，脸宽，两个颧骨突起，额上有一块高耸的异骨，样子很吓人。不过，虽然年龄只有八岁，但那时的重八，就已经成了孤庄村里小伙伴们的头儿了。

重八能成为“头儿”，有一段比较曲折的经历。当时，常在一起玩耍的小伙伴们中，比重八大大的，主要有徐达、周德兴和汤和三人。

徐达十一岁，周德兴十岁，汤和九岁，也都是穷人家的孩子。他们见村子里的小伙伴平日对重八都很敬畏，有些不服气，于是就在一天下午把重八约到了村外的一处空地上，说是要与重八结拜为生死弟兄。

重八一开始没起什么疑心，如约来到村外。等到了村外之后，重八才明了徐达等人的意图。徐达等人确实想同重八结拜为兄弟，说要按年龄大小来排列兄弟的次序，还说古书上就是这么讲的。

但重八不同意，因为按年龄排列大小，他只能排在四人当中的最后一位。那样的话，他以后说话就不算数了。

重八提议凭打架的本事来排列大小，徐达和周德兴打，他和汤和打，双方胜者再在一起打，谁是最后的胜者谁就做四人中的老大。

重八提出这个提议显然是经过一番思考的，无论徐达还是周德兴，重八都无取胜的可能，而汤和，虽比重八大一岁，但个头还没有重八高，重八打汤和，取胜的把握比较大，而且，在这四个人当中，汤和的胆子也是最小的。

重八的意思是，周德兴平时很不服气徐达，这回为争做老大打起来，周德兴肯定会拼尽全力的。即使徐达最后能取胜，也会被周德兴打得筋疲力尽，只要自己想个办法轻松地打败汤和，那自己就有余力同徐达一争高低了。

徐达等人与重八的脑袋瓜比起来，毕竟差了一些。听了重八的话后，徐达还夸赞道：“重八说得对，大的跟大的打，小的跟小的斗！”

周德兴和汤和也没有意见。这样，徐达和周德兴就迫不及待地率先打在了一起。因为二人

都想尽快地打败对方争得老大的位子，所以二人都打得十分地卖力。殊不知，二人越是卖力，越是中了重八的计。

重八虽然有把握打败汤和，但也不想汤和身上浪费时间和精力。他瞅了个空，冷不丁地将汤和裤裆里的玩意儿一把攥住，攥得汤和“哇哇”乱叫。汤和害怕了，只得求饶认输。就这样，重八轻松地战胜了汤和，然后便悠闲地观看徐达和周德兴的苦斗。

斗了半天，徐达虽然将周德兴打倒在地，但自己也累得瘫在地上起不来。可不起来还不行，重八走到跟前挑战了。

徐达刚一摇摇晃晃地爬起身，重八就一头撞在了他的腹部。徐达“啊呀”一声，仰翻倒地，跌得头晕眼花。重八可不管这些，顺势骑在徐达的身上，抡开双拳，只顾朝徐达的脸上打，一直打到徐达鼻孔冒血、服输之后才停手。

跟着，重八“呼”的一声从徐达身上跳起来，站稳了，然后冲着徐达、周德兴、汤和喊道：“你们听好了，从现在起，我就是你们老大了！以后，我说什么话，你们都要听！”

汤和没有意见，周德兴和徐达也没有意见。四个人学着说书人讲的那样，一起跪在地上，撮土为香，乱七八糟地叫了一通“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之类的话，就算是结拜成兄弟了。重八最小，却做了“大哥”。徐达、周德兴、汤和都比重八大，但只能依次成了重八的兄弟。

有一回，重八领着四弟汤和到淮河边玩。重八看见有一个人正划着小船在淮河里用卡子卡鱼。那个人重八认识，是同村的胡大。

重八曾去过胡大家几次，因为他想看胡大的老婆胡氏和胡大的女儿胡充。重八以为，天底下最漂亮的女人，孤庄村有三个：一个是胡大的老婆，一个是胡大的女儿，还有一个是算命先生郭山甫的女儿郭宁。

重八对汤和道：“四弟，我们就偷胡大的鱼烤着吃吧。”

汤和回道：“我一切都听大哥的。”

接着，重八和汤和就坐在草地上等候着胡大的小船靠岸了。从下午等到傍晚，胡大的小船终于靠了岸。重八叮咛汤和几句，然后起身向胡大走去。

胡大平常很讨厌重八，看见重八走来，厌恶地哼了一声。重八好像不在乎，先伸头望了望船舱，然后从地下抓起一把沙子，劈头盖脸地撒向胡大，撒完后拔腿就跑。

等胡大好不容易地睁开眼，重八已经跑远了。胡大操起一支船桨便骂骂咧咧地朝重八追去。胡大刚一离开，那汤和就跳出来，从船舱里抓了两把鱼，并很快地消失在越来越浓的夜色中。

等重八回到自己家时，那个胡大正站在朱五四和陈二娘的对面，唾沫四溅地大声叫嚷着什么。重八知道，一顿打是肯定免不了。果然，那朱五四看见重八，抢上前来，不由分说地将重重的巴掌甩在重八的脸上。而重八也没有分说。

第二天晚上，重八找到汤和，说是要去把胡大家的房子烧了。汤和有些害怕，怕烧死了人。重八也犹豫了，他不是担心胡大被烧死，他担心的是胡大的老婆和胡大的女儿。那么两个漂亮的女人被烧死，重八有些舍不得。

最后，重八对汤和道：“我们不烧胡大家的房子了，我们去把胡大的渔网都偷出来烧掉。”



汤和点点头。两个人寻着黑暗的道路摸到了胡大的家。重八在先，汤和跟后，悄悄地钻进了院子。胡大家的门开着，胡大坐在一张小桌子旁边，他的老婆胡氏正在给他倒酒，他的女儿胡充正在为他夹菜。

胡大四十多岁，其貌不扬，但三十多岁的胡氏却粉嫩可爱，而十多岁的胡充显然是个美人坯子。重八一边看着胡大有滋有味地喝着酒一边很是不满地想着：“胡大这个混蛋，凭什么有这么漂亮的老婆和这么漂亮的女儿？”

汤和碰了碰重八，原来，有好几张渔网都晾在院子里，八成是白天拿出来晒太阳现在还没有收回去。那几张渔网都很大，重八和汤和拖不动。原先他们是打算烧胡大家房屋的，所以重八身上带有火种。而晒干了的渔网又非常好烧，只听“嗤啦”一声，那几张渔网上就蹿起了火苗，火势一发不可收拾。

重八和汤和钻出院子后，并没有马上就离去，而是趴在地上准备看热闹。第一个感觉到异样的是胡大的老婆胡氏，她走出屋子，一看渔网着了火，马上鬼叫起来，胡大和胡充立即跑出来。折腾了一番，火是被胡大熄灭了，但那几张渔网也差不多烧光了。

重八低低地问汤和道：“四弟，好玩不好玩？”

汤和答道：“不仅好玩，还很解气，这也算是为大哥报了仇。”

就听那胡氏凄凄惨惨地说道：“胡大，这几张网值不少钱呐，这可怎么了得啊……”

胡大高声地叫道：“一定是那小兔崽子重八干的！”

胡充也大声地问道：“爹，那个丑八怪为什么尽干坏事？”

胡大一家骂骂咧咧了一通，最后返入屋内。热闹看完了，重八和汤和也离开了。重八对汤和说道：“这件事情，只要我们不说出去，胡大就拿我们没有办法。”

二人分手的时候，重八突然又问汤和道：“刚才胡大的女儿说我是什么？”

汤和回答的声音很低：“她说你是丑八怪。”

重八不再言语，默默地回到自己的家，脸也不洗，倒床就睡。陈二娘问他什么，他也不搭理。他只想胡充说的那三个字——丑八怪。他想起来了，那个算命先生郭山甫的漂亮女儿郭宁，见了他好像也是这么称呼他的。

那么漂亮的两个小女人说他是“丑八怪”，重八当然感到很难受。本来，这似乎应该是胡充和郭宁两个小姑娘的错，但重八却把这错加在了那个胡大的身上。重八将徐达、周德兴、汤和召到一起，说道：“狗日的胡大太可恶，应当好好地教训他一顿。”

重八是“大哥”，说话自然算数。这一算数，那胡大就倒大霉了。胡大爱喝酒，常常在晚上从村外喝酒回来。重八、徐达等四兄弟就瞅了个机会在村外把喝得东倒西歪的胡大用绳索捆住手脚，并用棍棒在胡大的身上乱抽。将胡大抽昏过去后，重八命令汤和往胡大的脸上尿尿，硬是用尿把胡大浇醒。自此以后，胡大见了重八四兄弟，就像老鼠见了猫一般。

重八九岁那年，朱五四家的田地里多收了三五斗粮食。大老爷刘继祖跑来劝朱五四送重八去读书。朱五四把这意思跟重八说了，但重八死活不同意。

最终，重八还是去读书了。原因是，汤和的父亲硬是把汤和送进了张先生的私塾。重八觉得，自己是四兄弟中的老大，汤和是老小，做老大的不能让老小在私塾里受气。所以，重八又

回过头来向朱五四请求去读书。朱五四很高兴，就用一石粮食做学费，送重八上了学。

私塾自然是在张先生的家里，地方不大，学生也不多，连重八、汤和在内，只有十几个人。张先生体罚学生的时候是毫不留情的，谁要是背诵不出他规定的诗文，他就会在谁的手心中央重重地抽上二十大板。

重八虽不怎么用心听讲，但凭着小聪明，几乎一次也没挨过罚。汤和就不同了，虽然也有点小聪明，但或许是太不用心了，常常遭张先生的打。打到最后，汤和一跨进张先生的家门，浑身就止不住地打颤，颤得重八比汤和还要难受。

重八找到徐达、周德兴道：“这书再不能念下去了，再念下去，四弟就要被张先生打死了！”于是他们决定找机会教训一下张先生。

那张先生有这么一个生活习惯，晚饭后不久，肯定要去屋外不远处那个大粪池旁边大便。这便给了重八等人可乘之机。

于是，在一个黑漆漆的晚上，张先生习惯性地来到那个大粪池边上，刚褪下裤子蹲下，重八四兄弟就扑了过来，用四根棍子硬是将张先生抵进了大粪池。看着张先生在粪水里“扑通扑通”的样子，重八十分开心地道：“这下好了！我和四弟再也不用读书遭罪了！”

重八本以为，粪池里那么深的粪水，张先生八成是活不成了。但实际上，张先生并没有被粪水淹死，不过，他也没再教书了，只身一人离开了孤庄村。算起来，连头带尾，重八读私塾的时间不过三个月。

重八是在他十二岁那年的春天替二老爷刘德家放牛的。原因是，徐达、周德兴、汤和他们都替刘德家放牛，所以重八就主动向朱五四提及要放牛的事。朱五四很高兴，以为重八长大了，懂事了。

说句公道话，重八替刘德家放牛，算不上很苦，把牛赶到山坡上让牛随便地吃草，自己就可以同徐达等人随便地玩了，玩得很尽兴，玩得很快乐。只是每天要起得很早，吃不上早饭，而往往到下午才能把牛赶回牛棚。这样，重八等人每天就饿得慌。这一饿，就饿出一个闹剧来。

这天，重八、徐达等人先是玩捉迷藏，徐达、周德兴带几个人躲，重八、汤和带几个人找。玩了一会儿捉迷藏之后，他们又开始比赛爬山，看谁先到最高处。几番折腾下来，天已经是正午了，重八等人又累又饿，便一起倒在山坡上，边休息边吃干粮。

所有人带的东西都吃完了，所有人的肚子也都没有吃饱。但毕竟肚子里有了些东西，又休息了好大一会儿，重八等人的精神就又上来了。一有精神，便又想到玩。汤和提议玩扮皇上的游戏，于是几个人又兴高采烈地玩了起来。

游戏结束后，七八个放牛娃懒懒地躺在山坡上，既提不起精神，肚子还饿得厉害。徐达有气无力地道：“能有一个馒头吃就好了……”

周德兴接道：“就是有半个馒头也不错啊！”

汤和咽了一口唾沫道：“如果这时有肉吃那是最好不过的了……”

重八一骨碌从草地上翻起来，并很快将一头小牛犊拉到徐达等人的跟前道：“这里有现成的肉，我们为什么不吃？”



徐达等人许是都饿坏了，一个接着一个地跑到重八身边，七手八脚地将小牛犊捆翻在地，又不知从哪里找来一把砍柴刀。操刀的是重八，他几刀便将小牛犊砍咽了气。

剥牛皮的是汤和，汤和似乎天生就有剥皮的手段，顶多也就一顿饭的工夫吧，那头小牛犊就剩一张皮、一根尾巴和一堆骨头，其余的，全让重八等人用火烤着吞进了肚里。吞得汤和一边捂着鼓鼓的肚皮在山坡上打滚一边不停地大叫着“快活”，其他人也吃得非常满足，每个人的脸上都挂着得意的笑容。

穷人家的孩子，能吃上火烤牛肉，的确是一件很快活的事。但没有快活多久，一个七八岁的放牛娃就啼哭开了：“我们吃了二老爷的牛，二老爷还不把我们打死啊。”

这一啼哭，汤和也慌了，赶紧看重八的脸。那徐达和周德兴也不约而同地盯向了重八。重八却满不在乎地言道：“二弟、三弟、四弟，你们都不要害怕。这点子是我出的，牛也是我亲手杀的，只要我们不把这事说出去，我心甘情愿让二老爷打我一顿。我一个人挨打，大家吃肉，还是划得来的。”

听重八这么说，众人便多少有些放下了心。但怎样才能让二老爷刘德只打自己一个人，却让重八着实费了一番脑筋。不过脑筋也不是白费的，重八的目的达到了。

黄昏的时候，重八等人赶着牛群回到了刘德的牛棚。刘德像往常一样，站在那儿过数。重八从怀里掏出那头小牛犊的尾巴递到刘德的面前说，有一头小牛，钻进了一条山缝，他拉着牛的尾巴拼命地往外拽，结果小牛钻进山肚子里去了，牛尾巴被他拽了下来。

刘德当然不相信重八的鬼话，一脚将重八踹倒在地，又招来两个家丁，命令他们将重八“往死里打”。徐达、周德兴、汤和等人吓得浑身直哆嗦，可又不敢上去帮重八，只得慌里慌张地去喊朱五四和陈二娘。

等朱五四和陈二娘赶到时，重八已经躺在刘德家牛棚的外面大气不出小气不进了，跟死了没什么分别。

陈二娘以为重八死了，眼泪突地就冒了出来。朱五四抱起重八血淋淋的身体要去找刘德论理。就在这时，重八忽然睁开眼，并且还说了这么一句话：“爹、娘，我们回家吧。我们现在还斗不过二老爷。”

斗不过二老爷却能斗过胡大。重八在床上一连躺了近二十天，才养好了被刘德家丁毒打所留下的满身伤痕。伤刚一好，重八就找到徐达、周德兴、汤和言道：“二老爷打我打得那么狠，肯定是有人事先告诉二老爷说是我们偷吃了他的小牛。我想来想去，能告诉二老爷的人，只有胡大，所以我们应该再好好地教训一次胡大。”

很显然，重八不仅被刘德打得死去活来，还被打出了一肚子的怒气。只是这怒气不敢朝刘德发，便只能发到胡大的身上了。

徐达等人虽然听出了重八的话里没有多少道理，结果却又一致认为重八说得有理。原因只能是：一、牛肉是大家吃的，但挨打的却只有重八一个，徐达等人的心里实在是过意不去；更何况，重八还是“大哥”，替大哥出出气，应当是做兄弟的义不容辞的责任。二、胡大就像是一只软柿子，好捏，以前已经教训过他一次了，现在再教训他一次也无所谓了。

于是，重八、徐达、周德兴、汤和四兄弟各准备了一根小木棍，天天晚上躲在胡大家篱笆

院外面等机会。终于，有一天晚上，胡大在老婆胡氏和女儿胡充的伺候下，喝完了酒，从家里出来，到院外小便。重八四兄弟一起扑向胡大，手中的木棍没头没脑地朝着胡大的脑袋打去。胡大还没来得及回头，就被重八四兄弟打倒在地。

重八本来的意思，也只是想拿胡大出出心中的恶气。没承想，胡大被他们四兄弟一顿木棍痛打之后，竟然卧床不起，而且，十几天之后，死了。这着实让重八四兄弟有些后怕。但后怕了一阵子，平安无事，重八的胆量陡然增大了许多。原来杀人居然是如此简单的事情。

重八十六岁那年，朱家租种刘德的十几亩田地获得了大丰收。在朱五四的印象中，他种了一辈子的田，还从没有收过这么多的粮食。粮食收多了，心眼儿也就多了。陈二娘对朱五四道：“我们家重八已经是大人了，趁今年收成好，托人给重八说房媳妇吧。”

朱五四听了陈二娘的话后只是笑笑，没言语。虽然他也和陈二娘有同样的想法，但却又明白，凭重八的长相和德性，要想在孤庄村一带找个老婆，那实在是比登天还难。然而，陈二娘好像不死心。尽管朱五四没有明确表态，她还是怀着一颗惴惴不安的心找到了汪大娘，说了自己的心意。热心的汪大娘虽然感到很为难，但还是村里村外地为陈二娘张罗着。张罗来张罗去，汪大娘居然在村外找着了一户愿意把女儿嫁给重八的人家。只是那户人家的女儿有一条腿不大方便，走起路来就像是喝醉了酒一样。尽管如此，朱五四和陈二娘还是对汪大娘千恩万谢，欢喜异常。

但是，重八知道这件事后，死活不同意。朱五四揍重八，重八就装模作样地又是拿绳子准备上吊又是跑到淮河边上要投水，唬得陈二娘再也不敢在重八的面前提那个跛腿女人的事。朱五四又是气愤又是无奈，问重八究竟想讨什么样的女人做老婆，重八回答说：“我只想讨三个女人做老婆，一个是死鬼胡大的老婆，一个是死鬼胡大的女儿，还有一个是算命先生的女儿。”

朱五四冲着重八吼道：“你为什么不撒泡尿照照自己？”

然而，陈二娘似乎还没有死心。她又把重八的意思跟汪大娘说了，还说胡大死了，剩着胡氏和胡充孤儿寡母，无依无靠，说不定重八有希望，又说那算命先生郭山甫曾经为重八算过命，说重八将来一定是“大富大贵”之人，既如此，郭山甫的女儿郭宁嫁给重八也就有了可能性。汪大娘没法子，只好硬着头皮去胡家和郭家走了一遭。结果是，胡氏和胡充异口同声地表示绝不会与“丑八怪”重八攀亲。那郭宁说得就更干脆，即使嫁给一头猪、一条狗，也不会嫁给“丑八怪”重八。到了这种地步，陈二娘才算是真正地死了心。

重八得知此事后，把徐达、周德兴、汤和召到一起，咬牙切齿地咆哮道：“我可以对你们发誓，我现在虽然不能娶她们，但总有一天，我会叫她们都乖乖地做我的老婆的！”

汤和马上言道：“大哥说过的话，肯定都能实现！”

徐达向重八建议道：“虽然你现在不能娶她们做老婆，但她们老是说你丑八怪，这事也不能就这么算了。”

重八言道：“这事好办，我们去警告警告她们！”

选了一个月不明星也不稀的晚上，重八四兄弟凑齐了。徐达、周德兴、汤和一人提溜着一根棍子，重八把家里的菜刀偷出来别在腰间，四个人肩并肩地朝着胡大家走去。

胡大早死了，重八等人也就没有任何顾忌了。来到胡大家附近，重八一挥手，几个人就大



摇大摆地闯进了那个篱笆小院，又大摇大摆地踏进了胡大的家。堂屋里，只有胡氏在忙碌，那胡充不在。

重八冲着胡氏叫道：“你女儿呢？叫她出来，我有重要的话对你们讲！”

重八腰间的刀虽然还没有亮出来，但徐达等人手里提着的棍子就足以唬得胡氏战战兢兢了。因为身体抖动得太厉害，胡氏半天没能说出话来，只睁着一对恐慌的眼，畏惧地盯着重八等人。她知道，像重八四兄弟这样的无赖是什么事情都能干得出来的。

胡氏盯着重八，重八也盯着胡氏。距胡氏这么近，重八还是头一回。胡氏有三四十岁了吧？可看起来顶多二十岁左右，脸蛋粉嫩粉嫩的，也不知她平时是怎么保养的。虽是深秋，她身上的衣服很多，但胸前鼓出的两大块，每一块都像是一座独山。

重八曾在独山上放过牛，放过羊，对独山上的每一个旮旯晃晃都很熟悉。只是，他对胡氏胸前的那两座独山却很陌生，所以就拼命地用目光在上面放牧，好像胡氏的胸前也有牛有羊似的。反正不看白不看，看了也白看。

然而，重八只看了一小会儿，体内就有一股热流在升腾，跟着，脸也发烧了。重八的脑海里生起了这么一个念头：“要是能把胡氏搂在怀里，再用手在她的胸前摸一摸，那该有多快活。”

重八等人的年纪，正是善于胡思乱想的时候。不同的是，重八也只是胡思乱想，只是用眼睛盯着胡氏的胸，并没有采取什么行动。正看得有滋有味呢，重八就听汤和喊道：“大哥，快来，胡充在这里睡觉呢。”

重八留下徐达、周德兴把门，自己向汤和走去。原来，胡氏和胡充晚饭吃得早，胡充没什么事，就到里屋睡觉了。重八走到汤和身边，看见胡充正在里屋的一张床上弓着身子。因为里屋没有灯，重八看得很吃力，就叫汤和把堂屋的油灯端来。

汤和把油灯端来了，那胡氏像疯了似的冲进里屋，爬到床上，把胡充紧紧地抱在怀里。很显然，胡氏以为重八等人要对胡充干别样的事，所以就想尽全力来保护胡充，尽管她也知道，她连自己都无法保护。

重八等人没有干什么别样的事，他们只是就着油灯看胡氏和胡充，尤以重八看得最认真最仔细。胡充穿得很少，胸前的两座“山峰”非常扎眼，有一个好像都露出来了，看得重八的眼珠子瞪得溜圆。

重八叫徐达、周德兴、汤和拿着棍子站在自己身后，然后从腰间拔出菜刀，冲着胡氏、胡充比划道：“你们两个女人好好听着，我今天来不是要揍你们，而是来警告你们的。有两点，你们必须永远记着。第一点，从今往后，你们再也不许叫我丑八怪了，谁敢不从，我就给她好看。第二点，你们两个谁也不准再嫁人，就在家好好待着过日子，等我来娶你们。你们要是敢随便嫁人，我就一刀把你们剁成两截，你们听清楚了吗？”

离开胡家，一行四人又去了郭家。郭山甫一家都还没有睡觉，正围坐在堂屋里说笑。说笑的内容，便有“丑八怪”之类，恰好被走在前面的汤和听到了。汤和转身告诉重八，气得重八拎着菜刀就冲进了郭山甫家的堂屋。

郭山甫一家人还没有反应过来呢，重八将菜刀“咚”地砍在了桌面上，把郭山甫一家人吓了一跳。紧跟着，徐达、周德兴、汤和一人手里拿着一截短棍，将郭山甫家堂屋的门死死地